

讀項著《敦煌變文選注》

潘重規

項楚教授是國內研究敦煌學的一位傑出專家。由於我身處海外，見聞所限，只能看到他的部分著作；但嘗鼎一臠，早令我心儀不已。前年，香港舉行國際敦煌學討論會，又得親聆他和許多學者的宏論，不禁私心慶幸，發皇光大，敦煌學復興的時期當不在遠了。果然，這三年來，項教授的新著，聽說都將陸續出版，為敦煌學放異彩，增光輝，當是意料中的事了。更幸運的是，今年三月，忽然收到項教授寄示的變文選注排印稿，都六十餘萬言，我瀏覽一過，覺其選擇之當，注釋之精，取材之富，不獨可供初學入門的津梁，也大大裨補了專家學者的闕失。賞奇析疑之餘，不能自己的逢人「說項」。因此，寫成此文，向海內外同好們一吐心聲。

本書收變文二十七篇，有二十六篇採自王重民先生等編校的敦煌變文集，作者吸取了底本的校勘成果，也改正了底本的許多錯誤。底本中許多看來是斷不可通的錯亂文句，經過作者精心校理，終於怡然理順，豁然貫通。例如王昭君變文結尾有一段祭文，當年啓功先生校錄時就曾感歎：「此祭詞一段，脫誤及衍文更多，不能臆測。」其中有幾句話，底本是：「在漢室者昭軍（君），亡桀（桀）紂者妮妃，嬋姿兩不圍矜誇與皆言為美。」本書校釋說：

原文「在」是「存」字形誤。桀紂，夏朝亡國之君桀和商朝亡國之君紂。原文「妮妃」為「妲己」之誤。妲己，商紂王妃。史記殷本紀：「（紂）好酒淫樂，嬖於婦人，愛妲己，妲己之言是從。」古人或以妲己為商紂亡國之因。此云亡桀紂者，蓋於桀紂中偏言紂也。原文「嬋」當作「麗」。原文「圍」當作「專」，蓋「專」字先誤作「團」，再誤作「圍」也。專矜，獨擅其美。原文「與」字乃「譽」字形誤。

這段文字，經作者校定後，讀作「存漢室者昭君，亡桀紂者妲己。麗姿兩不專矜，誇譽皆言為美。」是說昭君的天生麗質可與妲己比美，不過昭君是存漢室的功臣，妲己是亡商紂的禍水。二者優劣，判若霄壤。這段文字，經作者一番釐清的

工夫後，不獨使失韻的祭文，恢復協韻，而且文意豁然貫通，使人讀後爲之一快。又如伍子胥變文中有一段，底本作：「先鋒引道路奔騰，排批舟船橫軍渡，水所由修造模水蓬飛。」王重民先生校記：「按此兩句意不可通。且上言黃河，下言江頭，屬事亦有差誤。」蔣禮鴻教授變文字義待質錄云：「模水蓬飛，疑是舟船一類渡水的用具。水所由是執掌渡水的吏人。」這一處前人不能解決的問題，本書作者，經過精思熟慮後，重新斷句，改作散文排列：「先鋒引道，〔□〕路奔騰，排批（比）舟船，橫軍渡水，所由修道，瑛（慕）水蓬飛。注釋說：

原文「批」當作「比」。排比：安排，整頓。敦煌本張義潮變文：「僕射即令整理隊伍，排比兵戈。」所由，這裏指督造舟船的吏人。唐律疏議卷九：「諸御幸船，誤不堅牢者，工匠絞。」原注：「工匠以所由爲首。」原文「模」當作「慕」，蓋先以音誤作「模」，再以形誤作「模」也。慕水：渡水。敦煌本王昭君變文：「慕水頻過及勅戊。」蓬飛：蓬草隨風飛滾，比喻快速。朝野僉載卷六：「裴旻爲幽州都督，孫佺北征，被奚賊圍之。旻馬上立走，輪刀電發，箭若星流，應刀而斷。賊不敢取，蓬飛而去。」本篇下文，「狀似蓬飛撲火。」

這一段看來必不可通的文字，終於文從字順了。又醜女緣起底本有一段是：「再三自家嗟嘆了，無計遂罪粧臺中。億（詣）佛乞垂加護：」王重民先生校記說：「粧臺下衍心字。」但這個「心」字衍得有些奇怪，而且「無計遂罪粧臺中」也不可理解。本書注釋說：

這段文字全係散文，茲爲重新校理如下：「再三自家嗟嘆」爲一句。「〔嘆〕了無計」爲一句，「了」上擬補「嘆」字，蓋疊字誤脫其一也。「遂罪（罷）粧臺」爲一句，原文「罪」字是「罷」字形誤，「遂罷粧臺」即指下文「胭脂合子捻拋却，釵朵瓏玲掉一傍」之事。「心中億（憶）佛」爲一句，「心」字並非衍文，變文集誤刪，「億」當作「憶」，並非「詣」字。「乞垂加護」爲一句。

這段校理後的文字作：「再三自家嗟嘆，嘆了無計，遂罷粧臺，心中憶佛，乞垂加護。」可說是非常妥貼通暢了。

敦煌變文是唐五代俗語詞彙的淵藪，但這更加增添了讀懂變文的困難。蔣禮鴻教授敦煌變文字義通釋是解釋變文中口語詞義的專著。在學術界享有很高的聲譽。不過通釋並未將變文中難懂的口語詞彙網羅無遺，解釋亦偶有差錯。本書作者曾經發表過許多篇探討口語詞義的論文，在本書中，也有許多字書不載而又很

難索解的疑難詞語，得到了愜當的解釋，下面只提出幾個本書和「通釋」解釋不同的詞語稍加考察。

一、作 祖

燕子賦：「乃是自招禍祟，不得怨他電祖。」又：「如今會遭夜莽赤推，總是者黑厮兒作祖。」降魔變文：「到處即被欺陵，終日被牠作祖。」「通釋」釋「作祖」爲「欺陵」，其說曰：

降魔變文「作祖」和「欺陵」相對，可知就是欺陵。燕子賦的兩處：「不得怨他電祖」是說禍祟由於自招，不能怨別人欺陵；「總是者黑厮兒作祖，」黑厮兒指燕子，這是雀兒不知自咎，仍舊歸罪於燕子欺侮它。從「且」和從「藉」得聲的字古音都在魚部。孟子滕文公上篇說「助者藉也」，正是拿同韻部的字來作解說；韻部相同，意義也相通。「作祖」的「祖」疑與「陵藉」的「藉」相通，所以有欺陵的意思。「電」是「竈」的俗字，「竈」和「作」是一聲之轉。

本書在燕子賦不得怨他電（作）祖句下有注曰：

新書校記：甲卷「電」作「作」。楚按，此字即俗「竈」字，下文亦有「總是者黑厮兒作祖」之語，則此處亦應作「作祖」，「竈」即「作」之聲轉。

作祖：即「作詛」，「祖」通「詛」。義同「作祝」，即詛咒。詩大雅蕩：

「侯作侯祝，靡屆靡究。」毛傳：「作祝，詛也。」

兩說比較起來，通釋疑「祖」和「藉」相通，畢竟有些迂遠，縱可成立，「作藉」也嫌生澀，不如本書所云「祖」通作「詛」之沒有疑問，而且又有毛傳的「作祝」作爲同類詞語可相參證。再揆之文義，燕子賦原文明明提到了「禍祟」，這正是和「作詛」相呼應的詞語，可見釋爲「作詛」是符合原作義旨的。

二、織

降魔變文：「哮吼兩眼如星電，織牙迅抓利如霜。」又「抓距織長，不異豐城之劍。」「通釋」釋「織」爲通鐵，即尖字，尖銳。」其說曰：

丁卷「迅抓」作「峻爪」，按：「迅」通作「峻」，「抓」就是爪甲的爪。

變文前講獅子，後講金翅鳥，說牙說爪，都不應作織細解。廣雅釋詁：「鐵，銳也。曹憲音子廉切。王念孫疏證：『爾雅：『山銳而高，嶠。』郭璞注云：『言鐵峻。』…今俗作尖。』」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九十八、廣弘明集卷二

十二音義：鐵銳，或俗作尖。郭璞所說鐵峻，正和變文丁卷「織牙峻爪」相合，可證「織」就是「鐵」。

本書注釋則曰：

織牙迅爪：鋒利的爪牙。「織」通作「銛」，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四十四大方廣曼殊室利經觀自在菩薩授記品經音義：「案經爪甲織利，合從金作銛。太平廣記卷四三二「械虎」（出玉堂閒話）：「此物若不設機械，困而取之，則千夫之力，百夫之勇，曷以制之。勢窮力竭而取之，則如牽羊拽犬，雖有織牙利爪，焉能害人哉。」宋高僧傳卷六釋知玄傳：「潭中有大魚，如龍四足，而齒牙織利。」

按通釋說「織」通「鐵」，即尖字；本書說「織」通「銛」，鋒利。其實鐵、銛二字本相通用，也兼有光與鋒利二義。兩說似皆可通。但本書所引一切經音義則明云「合從金作銛」，引證似更貼切。

三、典 硯

齟齬書：「齟齬新婦甚典硯，直得親情不相見。」通釋詮釋「典硯」為「行為不檢，不好惹的意思。」並引徐復教授之說：「典硯是蹊覬的假借。廣韻上聲二十七銑韻：蹊，他典切，行迹。」又去聲三十二霰韻：「覬，吾旬切，行不正也。」本書注釋則曰：

典硯，倔強好鬪，亦寫作「殿研」。顏師古匡謬正俗卷七「殿研」：「問曰：今俗謂人強忍堅抗為殿研（上丁見反，下五見反），其義何也？答曰：殿者，猶春秋殿帥之意，言其無所畏懼，不退縮耳。研者，研磨抗拒，與前人為敵。或總言殿研。」楚按，「典硯」或「殿研」，皆紀錄俗語讀音也。顏氏就文字分別解釋殿、研之義，難免牽強附會。但「俗謂人強忍堅抗為殿研，」則無可疑也。

案，廣韻蹊、覬二字，雖可與典硯通用；惟行不正之義，與齟齬書文意稍遠。本書注釋引匡謬正俗所說的「殿研」，「殿」與「典」僅聲調微別，「研」即「硯」之別體，「殿研」和「典硯」應該是同一個口語詞的不同記音形式，而「俗謂強忍堅抗為殿研，」正與齟齬書中文義吻合。本書注釋以唐代俗語解釋變文中俗語，更覺妥貼愜心。

其次，敦煌變文中的佛教文學作品，充斥著大量佛教術語，引用了許多佛教典故，這是現代一般讀者最難弄懂的地方。本書作者曾經通讀大藏經，熟諳佛教

典籍，對變文中的佛教術語給予簡要而確切的解釋，為讀者掃除了一大障礙。這些術語，有時連對佛教研究有素的專家也會感到困惑。降魔變文中說：「會三點於真原，淨六塵於人境。」張鴻勳「敦煌講唱文學作品選注」（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出版）引周紹良先生云：「至於三點，這是駢文的對仗，我疑心是指身、口、意三種，果否如此，無把握。」周先生表示無把握，態度是謹慎的。本書注云：

三點，梵文字母‘𑖀’（伊）由三點組成，佛經因以伊字三點比喻涅槃解脫之三法。北本涅槃經卷二：「何等名為秘密之藏？猶如伊字三點，若並則不成伊，縱亦不成，如摩醯首羅面上三目，乃得成伊。三點若別，亦不得成。我亦如是，解脫之法亦非涅槃，如來之身亦非涅槃，摩訶般若亦非涅槃，三法名異亦非涅槃。我今妄住如是三法，為衆生故名入涅槃，如世伊字。」高僧傳卷八論曰：「故始自鹿苑，以四諦為言初；終至鵲林，以三點為圓極。」宗密禪源諸詮集都序卷一：「集而會之，務在伊圓三點。三點各別，既不成伊；三宗若乖，焉能作佛？」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大般涅槃經、壽命品」音義：「涅槃，此翻為圓寂也。謂三點圓伊，四德圓果，金剛寶藏，滿足無缺，斯圓義也。長袂二障，永清三染，正體緣真，斯圓寂義也。」

這個疑點於是有了圓滿的答案。

變文中的許多佛教典故，作者亦一一探究來源，詳引出處。雙恩記中載惡友說：「我即不爾，今願富死，不貧而生。何以得知？我曾至塚間，聞諸屍鬼，作如是論。我所重寶，不能重身。」這裏「曾至塚間」幾句是惡友自說親身的經歷，似乎並非用典，其實是有其出處的。本書注云：

「曾至塚間」數句：典出北本涅槃經卷三一：「譬如有人，貧窮困苦，至塚墓間，手捉死屍，而作是言：『願汝今者施我死樂，我當施汝貧窮壽命。』爾時死屍便起坐，語貧人言：『善男子，貧窮壽命，汝自受之。我今甚樂，如是死樂，實不欲汝貧窮而生。』」

案：雙恩記變文是根據大方便佛報恩經鋪演而成的，在報恩經卷五惡友品中，正記載了惡友的這一段話。不過報恩經本屬偽經，是中土僧徒節取衆經中的故事加以改寫集合而成的。惡友品故事來源於賢愚經善事太子入海緣品，其中惡事太子（即惡友）並沒有曾至塚間這一段話。而在涅槃經卷三一中，釋迦牟尼講述了和提婆達多去大海採寶的類似故事，提婆達多說了「曾至塚間」的一段話。報恩經中的這段話，正是從涅槃經中採取來的。本書援引涅槃經來注釋雙恩記這段話的

出處，可說是究極根底了。

還有，佛教思想亦常常滲透在非佛教題材的變文之中，以世俗的語言出現，這就有很大的隱蔽性。鷲子賦（乙）底本載雀兒譏刺燕子說：「恆常事臭大，徑欲漫胡瓶。」這兩句就很難索解。本書校釋說：

「新書」校記：原卷「皂」，「變文集」作「臭」。楚按，大當是袋字音誤。皂袋：黑皮袋子，比喻燕子的黑色軀體。按佛教不淨觀觀念，往往以「革囊」、「屎囊」、「膿血袋」、「屎尿袋」、「臭皮袋」等譬喻人身，皆與此處「皂袋」類似。如「法句譬喻經」卷四：女人之好，但有脂粉，芬薰衆華，沐浴塗香，著衆雜色衣裳，以覆污露，強薰以香，欲以人觀，譬如革囊盛屎，有何可貪。」「佛本行集經」卷二十八：「腹肚屎尿之囊袋，不淨諸物滿其間。」敦煌本王梵志詩：「五體一身內，蛆蟲塞破袋。」又：「今身不修福，愚癡膿血袋。」「雲溪友議」卷下「蜀僧喻」載王梵志詩：「本是屎尿袋，強將脂粉塗。」「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二六：「作這般去就底，雖暫拘得箇臭皮袋子住，便以爲究竟，而心識紛飛，猶如野馬。」本篇的「皂袋」，與上引「臭皮袋」等等類似，而又關合鷲子的體色（皂）。胡瓶：一種大型酒器，見二一八頁注〔一〇〕。按佛教不淨觀往往以畫瓶譬喻人身。「般泥洹經」卷上：「彼好莊衣，譬如畫瓶，雖表彩色，中但屎尿，當知好女，皆盡畫瓶輩也。」「禪要經」：「我觀汝不淨，猶如五色糞，飾以珠瓔珞，外好如畫瓶，中滿不淨。」此處「胡瓶」與「畫瓶」類似，也用來比喻燕子的軀體。原文「恆常事皂袋，徑欲漫胡瓶」二句，是雀兒嘲罵燕子爲酒囊飯袋，終日饕餮，糞穢滿中的話。

案鷲子賦（乙）與鷲子賦（甲）的不同點之一，是賦乙表現出某些佛教思想，如云「恆思十善業，覺悟欲無常」、「鳳凰住佛法，不礙煞傷人」等等。本書用佛教不淨觀的觀點來解釋「恆常事皂袋」二句，可謂探驪得珠了。

我們知道變文是爲唐五代民衆而創作的，今天的讀者要想真正讀懂變文，領會其中妙趣，就需要具有和當時民衆同樣的背景知識，這却是極端困難的。本書的注釋在這方面爲讀者提供了許多幫助。如鷲子賦（乙）載燕子對雀兒自我吹噓：「真城（成）無比較，曾娉海龍宮。龍王第三女，髮長七尺強，銜來腹底臥，鷲豈在稱揚？」讀者自然會感到鷲子的大言誇口十分可笑。不過倘若僅限於字面理解，體會仍隔一層，本書注釋說：

按中國古代傳說，龍嗜食燕，如太平廣記卷四一八震澤洞（出梁四公記）：

「龍畏蠟，愛美玉空青而嗜燕。…乃賣燒燕五百枚入洞穴，至龍宮，守門小蛟聞蠟氣，俯伏不敢動，乃以燒燕百枚賂之，令其通問。以其上上者獻龍女，龍女食之大嘉。」又卷四二四「李宣」引北夢瑣言佚文：「蓋釣術以煎燕爲餌，果發龍之嗜慾也。」又卷四九二「靈應傳」：「至梁天監中，武帝好奇，召人通龍宮，入枯桑島，以燒燕奇味，結好於洞庭君寶藏主第七女，以求異寶。」對觀此處燕子「稱揚」之語，益見其大言不慚之堪噱也。

今天的讀者知道了龍嗜燕的傳說，再讀燕子自我吹噓的狂言，便能像古代讀者同樣發出會心的微笑了。

又「漢將王陵變」載使者盧綰到項羽營中下毒，楚王道：「但將漢王書來，尾頭標記一兩行，交（教）戰但戰，要分但分。」本書注釋說：

尾頭標記一兩行：在來信的尾端批寫一兩行字作爲答覆。宋沈括「補筆談」卷三：「前世風俗，卑者致書於所尊，尊者但批紙尾答之，曰反故，人謂之批反，如官司批狀，詔書批答之類。故紙尾多作「敬空」字，自謂不敢抗敵，但空紙尾，以待批及耳。尊者亦自處不疑，不務過敬。」杜牧「送沈處士赴蘇州李中丞招以詩贈行」：「因書問故人，能忘批紙尾？公或憶姓名，爲說都憔悴。」此篇霸王說「尾頭標記一兩行，」顯示其倨傲自大。

注出了「尾頭標記一兩行」字面背後的深層含義，一個倨傲自大的霸王形象便躍然紙上了。

又「捉季布傳文」寫季布深夜潛入故人周氏園中，有如下一段描寫：「周氏夫妻漁饌次，須臾敢（感）得動精神。罷飯停漁驚耳熱，捻筋橫匙怪眼瞢。忽然起立望門問：階下干（敢）當是鬼神？若是生人須早語，忽然是鬼奔丘墳。」本書在「干當」句下有注云：

原文「干」是「敢」字音誤。敢當：莫非，難道。「當」是語助詞，不爲義。「敢」是揣測疑問詞，關漢卿竇娥冤雜劇二折：「都不是，敢是我下的毒藥來？」無名氏「陳州糴米」雜劇二折：「這個白髭鬚的老兒，敢是包待制？」鬼神，這裏偏指鬼。按古人以爲生人夜晚進食，往往有飢鬼在階下求食。如牛僧孺「玄怪錄」卷三「吳全素」記全素自陰間還陽與冥吏途經姨母家事，云：「既同詣其家，二吏不肯上階。全素入告，其家方食煎餅，全素至燈前拱曰：「阿姨萬福！」又曰：「姨夫安和！」又不應。乃以手籠燈，滿堂皆暗。姨夫曰：「何不拋少物？夜食香物，鬼神便合惱人！」鬼神亦偏指鬼物。「酉陽雜俎」前集卷十五「諾皋記下」：「張連呼驛吏索煎餅。孟默

然窺之，且怒其傲。良久，煎餅熟，孟見一黑物如豬，隨盤至燈影而立，如是五六返，張竟不察。孟因恐懼無睡，張尋大鼾。至三更後，孟纔交睫，忽見一人皂衣，與張角力，久乃相摔入東偏房中，拳聲如杵。…舉人祝元膺嘗言親見孟不疑說，每每戒夜食必須發祭也。」此云「殿下敢當是鬼神，」即懷疑季布是夜間索食之鬼物也。

讀者明白了古人夜食發祭的觀念，就會覺得周氏懷疑階下藏有鬼神的直覺並不突兀，而是合情合理的了。

統觀作者此書，從一字一句的解釋，到通篇大意的鎔貫，原作使用文字的特性，寫作時代的環境背景。都一一加以透視，詳細說明。憑藉作者豐富的學識，精密的心思，把幾乎僵化了的作品，又活活潑潑的重現眼前。使我讀後獲得無比的樂趣；不敢獨享，也希望海內外讀者共同來細細品嚐！